

人生感悟

这一年滋味

郭华丽

微信里有朋友发来新年祝福，才惊觉一年将尽。我把日子过得混沌，两点一线——单位、家，再就是周末回草坪老家陪七十多岁的老娘。日子过得潦草，是自己的“大条”使然，更有太多刻意的成分。“才到中年，节物浑闲，赏心顿轻。”时光是个好东西，不光是“红了樱桃，绿了芭蕉”，也让人不再较真地生活，对世人；也不再活得太认真，对自己。不再情思乱，娇嗔重，余恨长，也极少盛大的喜，戚戚的悲。

还是想说点什么，为这年之将尽，为这有生之年。

在记忆里，五十岁是很大的一个年龄，大得可以和老相提并论。2024年我亦是整五十岁的人，对镜梳头洗脸，偶有兴致仔细看镜中的那张脸，竟未发现孩童记忆里的老相。虽与人打趣“已是昨日黄花”，内心笃定非是残花败柳。会在自认为重要的场合，细细铺了粉，勾了眉，点了腮红，描了唇，也从未滋生借助医美抹去岁月留下印痕的想法。会在别人的一声“美女”使然。会在自认为重要的场合，细细铺了粉，勾了眉，点了腮红，描了唇，也从未滋生借助医美抹去岁月留下印痕的想法。会在别人的一声“美女”或“资深美女”里浅喜，且不去论是真是假，是美得其所以，还是美人迟暮。对生动的青春眼观欢

喜。对一头银丝，温婉有致的女人更有着别样情愫。九十六岁、《走在人生的边上》的杨绛依然是美的；敦煌的女儿，1938年出生的樊锦诗美丽依然；“巨人”席琳·迪翁的美跨越国界……恒久的美从来都经得起岁月的风尘。

这一年，就如外国人所说：五十岁是开始。这一年我从距城市百里之遥的蜀河古镇回到了市文化馆。从一个文化旅游服务和文物保护单位主任变成了公共文化服务的管理者和践行者；从五个人的小单位到二十多个人大单位；从一个人的创作到协同大家共同创作等。巨量的文艺活动，每天更新公众号的每一个文字，会议的讲话、主持词，单位职工干部之间矛盾的化解等，是我人生新的开始，不早也不晚，五十岁的我，是心智、历练、能力正当其时的年岁。

这一年，心心念念几年不敢付诸于行动的念想终于在跟儿子的电话聊天中得以决定。时间都去哪了？近五年的时间，终没经得起我对时光的放任。在整理第三本书稿的时候，正当儿子考博，跟儿子约定，我们共同努力，在来年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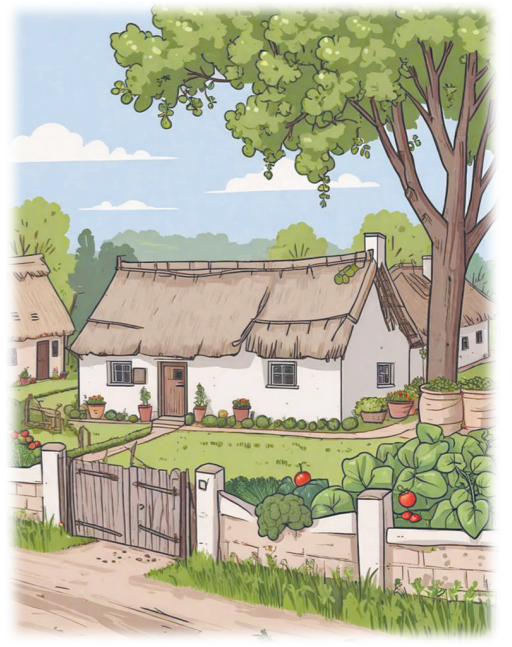
同迎接他读博、我出书的喜事。五年后，再次和儿子说想要再出一本散文集。一年后，儿子博士毕业，我新书出版，又是人生的两大喜事。和儿子的又一次约定是对自己混沌生活的打包整理，也是对自己的激励。定下目标，每周写一篇文章，把那个抗拒坐在电脑前的身体强行拉回。于今日，我终究在自己安静下来的世界里听见文字呼吸。

这一年，采访了古镇里的几位老人，绘狮子的，玩双彩车的，唱汉调二黄的，这些都是非遗传承人或者省级非遗传承人。与他们的交谈中，从他们的眼睛里，我听见、看见他们对传统文化根脉的守护和传承，更真切感受到一些非遗文化在经济社会下的窘迫和无人继承的尴尬。我以文学的名义，把他们的精神、认知、隐忧化为文字。多年以后，在文字里我能看见坚守非遗文化人的精神图腾，也看见时间坐标里自己的生命轨迹。

这一年，也曾独守的日子里失声痛哭，不再为肆意奔涌的泪水羞耻。痛哭之后，整理好心情，以平常心面对人世。接受肉身的我和

灵魂偶尔背离的我，给时间让两个我相互撕扯、相互妥协、相互认同。在懂得和顿悟里慈悲别人，善待自己。恍然于某一天，不再纠结亲情的非如此不可，不再以亲情的名义绑架自己，绑架亲人。对无解的情感释怀，原谅人性的复杂，没有什么非如此不可，也不是所有的结果都非黑即白。慢慢知晓，曾以为永远无法消解的苦可日渐无味；无论多么沉重的悲伤，在它到来的同时也必然按下了离开的倒计时，大可不必着急修复。还是会被那些没有预期而总是不请自来的小确幸惊喜，细细感知、回溯被幸福环抱的温暖。

有生之年，一年将尽，一年又至。站在这一年的末梢，看如银灰色粘湿的蛛丝织成的冷沉沉的天空下，小区广场上玩滑梯、坐木马的孩子，守在边上穿着羽绒服、戴着棉帽的大人；看着隔壁人家拉开窗帘摆着大盆小盆多肉的阳台，忽然就想起阿根廷诗人博尔赫斯的一首诗：我们不过是生命之河中/流动不息的一颗颗水滴，但我们身上总有些什么/活的时间之外，那么静，那么美。



老屋的小院

胡忠伟

一地阳光，时在仲春。我和母亲坐在小院里闲聊，小外甥在一旁玩耍，这样的场景并不常见。我是个在外漂泊的人，为了生活，四处奔忙，一年里难得回去一两次。所以，每一次和母亲在一起时都很开心，尤其是在这样暖意融融的氛围里。

其实这里应该称为老屋的。几十年前，我们一家就住在这里，我的爷爷奶奶就住在这里。这个小院只有几间小屋，屋外有一棵老树，一方新鲜菜园，四季有吃不完的蔬菜，整个小院整洁、清静。几年前，我购置了新房，但母亲不愿搬进新房，我想，恐怕也与这不无关系。

母亲依旧住在这被岁月烟火熏得发黑发紫的小屋里，安度她的晚年。这种淡泊，是她几十年如一日过清静日子过出来的。她老人家不搬，我们做儿女的也不好勉强。姐姐将她儿子带过来，说是怕老人家感到寂寞。对于姐姐的这种安排，我不好说什么，只是担心这样做是否会增加母亲的负担。没想到母亲嫌我多嘴：“你成年在外，不能陪我不说，我外孙陪陪我，你就不愿意了，是不是？”

现在，在这春光融融的日子里，在这日月留下沧桑的老屋院子里，我、母亲和小外甥，享受着人间的天伦之乐。小外甥拿着小铲在花园里玩耍，突然他兴奋地喊道：“外婆外婆，快看，花。”我和母亲饶有兴致地走过去，果真，在母亲栽种的一株月季上开满了红灿灿的小花。这些可爱的生命精灵该不会是怕小院寂寞，才提前来装扮这小小的花园吧。我惊觉到生命的声声呼应、息息相通了。

母亲看着那绽开的小花，对我说：“世间的生命最美莫如它，迎着东风开，不仅装点生活，而且把生命的本真推向了极致。这是何等美丽、何等静穆的一种美啊，这才是人世间一种大美、真美。”

小外甥仰着脸，天真地看着我说：“舅舅，给你的房间也摆一盆月季吧，你那房子都是书，书不会寂寞吧！”

我不禁惊叹于一个童真的孩子竟能有如此体悟，天地间的生命真的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吗？也许，我们大人不曾注意到的，倒让孩子注意到了，并把这一切说了出来，真是童言无忌呀。而往往童言，就像《皇帝的新衣》中的孩童说的，其实更逼近真实，抛弃了虚饰和造作。

悠长的春风穿过万物，荡漾在小院子里，我想起诗人白居易的《春风》来：“春风先发苑中梅，樱杏桃梨次第开。荠花榆英深村里，亦道春风为我来。”

在这花红柳绿的日子，作为平民的我们，也该静静地坐下来，共享这平凡岁月的馈赠呀！

在海南过冬

罗锦高

早就有个夙愿，过候鸟式的生活：冬寒飞往海南，春暖飞向北。哪儿暖和在哪儿落脚，哪儿舒服就在哪里安家，如今遂愿。刚退休那些年，虽无上班纪律约束，却要照着孙子孙女。我们老两口轮流在西安或北京照看四个孙子，辛苦且快乐。如今孙子们相继上小学了，我才脱得开身，来到海南过冬。

我们的租住地在海南万宁，近于三亚，属热带和亚热带交界气候地带，平均气温24度。每年冬腊月，北方人都猫在屋里不愿出门，而这里的人们还穿着短袖、短裤。这里雨量充沛，处处是热带植物林，负氧离子高，又背山临海面向河湖，不愧为旅游康养之地。我们住处所在的兴隆为海南省直辖镇，既有乡镇原有格局，又有城市发展的趋向，街道纵横，小区楼群，公园别墅。早在隋唐时期，就有行政建制，虽有诸多传统文化遗迹，但颇受南洋文化的影响，多为泰式建筑，门首屋檐多呈三角形。当地居民多是柬、越、泰等国家和地区的后裔后人，先辈多漂洋过海讨生活，后陆续返乡回国，安顿在万宁、陵水、三亚等地开荒种地，于是有了后来的很多农场。

二十多年前至今，很多来自全国各地的人，在海南各地购房置业。到这儿的北方人群，无疑是奔着暖和、舒服、康养而来的。但东北人居多，随意在街头、超市、社区走走，多是扎堆式的东北人口音，随口又响亮，仿佛是黑土地上生长出来的，被冰雪洗礼过的乡音，融入海岛的沙土地上，催生出当地经济的繁花硕果。

来这儿过冬的多为退休或歇业人群，似乎要把前半生工作经历受于后、左右于俗等诸诸多烦恼，在这儿得以全然释放；把生前生育节假度日，要在这里放手弥补；把多半生为生计勤苦劳作，在此地彻底放松。由着自己的性子来，吃喝随便，常呼朋引伴这儿走走、那儿逛逛，沐浴清新的椰风，饱享秀色可餐的山水，无疑是想在这里慢慢变老，延长或拓展人生风景。

出嫁那天

牛斌

大牛车的那场雪是真大啊。蜿蜒的小道容不下两辆车错身。冻地打滑，头车像个年关里的醉汉，身后慢吞吞地跟着三轮车、电瓶车，还有三三两两从集市上赶回去的行人。到了弯弯，车子靠边，对面的车早早地等着交会呢，却又和超车的那些车迎面。这些拥挤里还能听到交错停下来打招呼的乡音。这样一个弯弯连着一个弯弯，雪更大，路更长。

小妹结婚，送“五红”的婚车也堵在弯弯里了。何为“五红”？迎亲前一日，男方要拉上一车的物件前来送喜。“五红”内容各地不一，在华东平原，多是指烟、酒、鲤鱼、鸡和猪肉。除了这些，在送花和请响之间也要送一个。花是烟花，是近些年的一种流行；响是戏台，是古往今来的传统。好的戏班子，大家自然都早早预订了，实在请不到，只好送烟花。而无论是烟花还是戏台，除了喜庆，还别有妙用。

暖烘烘的记忆

袁成

晚上，妻子给女儿网购的智能护眼台灯到了。快递盒一打开，女儿的眼睛就亮了，那台灯是语音调控的，她新奇不已，坐在书桌前，一声声唤醒灯光，让亮度、柔光度随心变幻，开关也尽在她的语音掌控之中。看着她开心的模样，我的思绪却飘回了自己小时候。

记忆中的乡村夜晚，简陋而质朴。昏黄的钨丝白炽灯，是我学生时代的忠实伙伴。一根长长的电线，从房顶的灯头处蜿蜒而下，连着粗糙拼凑的木头架子，再架上那盏白炽灯，便算是“豪华配置”的台灯了。灯光远不及现在护眼灯的柔和明亮，长时间盯着书本，眼睛酸涩，上高中时，我就戴上了近视眼镜。

犹记寒冬腊月，北风呼啸着拍打着窗棂，屋里没有暖气，寒意如针，渗进骨髓。在那冰窖一般的房间里，那盏白炽灯却成了寒夜里的一抹慰藉。它发光时，灯泡滚烫，宛如一颗小太阳。写作业手冻得僵硬麻木，我便轻轻把手凑近，那丝丝暖意瞬间驱散手上的寒意，让僵冷的手指重新恢复知觉。

记得有一次，作业多，我一直写到11点多。屋里的温度越来越低，手冻得像冰块一样僵硬，连笔都拿不稳。我实在受不了了，就两只手抱着灯泡取暖，暖烘烘的感觉瞬间传遍全身，困意也一下子袭来，不知不觉，我竟趴在桌子上睡着了。睡梦中，暖意愈发浓烈，可我在太困，根本没察觉异样。不知过了多久，手心突然传来一阵刺痛，我猛地惊醒，才发现手一直紧握着灯泡，温度过高，手心被烫得发红发烫。看着被烫红的手，我又疼又懊恼，可那暖烘烘的记忆，却也深深印在了脑海里，成为学生时代难忘的片段，时刻提醒着那些为梦想努力的寒夜。

如今，时代不同了，女儿在智能护眼灯下轻松学习，条件优越了许多。时光流转，灯盏更迭，不变的是对知识的炽热追求。回首过往，那些艰苦求学的日子，虽满是酸涩，却也磨炼了我。没有优渥的条件，就学会利用身边一切资源；环境寒冷，就从微弱的热度中汲取温暖。正因如此，往后人生无论风雨多大，我总能怀揣乐观，在有限资源里寻得生机，把困境化作成长的阶梯，一步一步，向着光前行。

人间百态

“都几点了，还不来，菜都凉了。”催促声此起彼伏，打破了夜的宁静。待朋友匆匆赶来，席间又响起阵阵叫嚷，更有人起哄：“感情深，一口闷。”在这一片嘈杂里，喝酒全然没了往昔的悠然，反倒成了一场与时间赛跑的任务，人人都被快节奏的洪流裹挟其中，难以脱身。

人们的脚步如同上了发条的机器，匆忙急促，分秒必争。酒局，本该是放松身心、畅叙幽情，如今却也变了味儿。长此以往，酒局竟成了朋友间心照不宣的“例行见面”，点到即止，再难有推心置腹的酣畅。

可在这无尽的喧嚣与仓促中，我们是不是遗忘了什么？那些能轻柔触碰心灵的慢时光，正悄然隐没在岁月深处。遥想往昔，与三五知己围坐，摒弃外界纷扰，就着一盏烛火，细细品味每一口酒的香醇，任时光悠悠流淌，是何等的惬意。



一双骨节粗大的手，从大澡盆里捞出巨大的河蚌，接着，麻利地把刀插进蚌壳，男人的腮帮肌肉因用力而鼓起来的瞬间，蚌肉被小心起出，丢进搪瓷盆里。正在撬河蚌的男人显然是个浪漫的人，他亲手搭建了引水下山的长长竹管，将毛竹劈开，一段段依着山势衔接起来。只要山中有一夜雨，就有晶莹剔透的泉水通过那些竹子流下山来，发出潺潺的喧嘩声。山泉水路过的地方，杂树生花，草长莺飞，歪脖子的杏树、李树、垂丝海棠花都开得很旺。

在那一瞬间，老魏庆幸自己的选择：自从上了老年大学的水彩班，买了画笔、调色盘、颜料，还有可随手插在田埂上的木头画架，她的眼睛变灵了，既看得见景，又看得见人，她对这个世界感知变得丰沛又细腻。

在学画之前，老魏已有20多年没认真打量一眼丈夫老全。他们在城里，在生活的外围，早活成了配合默契的“战友”：对方刚抬手，自己就知道应该递过什么样的家什；对方刚叹气，自己就会捶打他的肩膀，提醒对方要坚强、有耐性。他们是夫妻，也是衔接紧密的齿轮。在连续不断

黄酒唤醒慢生活

邢震

冬日的寒冷为快节奏的生活撕开一道缝隙。当凛冽北风吹拂而过，人们总会不谋而合地念叨：“天冷了，喝点热的暖暖。”“是啊，我这体寒的身子真喝不了凉的。”于是，黄酒、大枣、枸杞、生姜、冰糖等巧妙相融，化作冬日里驱散寒意、慰藉身心的暖饮，为苍白的日常添一抹温馨色彩。

张哥，每逢冬日酒局，总会携着家乡的黄酒闪亮登场。张哥酒量欠佳，常被大伙打趣。他憨憨一笑：“酒量不好，但这黄酒是真的好。”此话不虚，每次张哥捧出黄酒，都如同一把神奇钥匙，“咔嚓”一声，打开众人的话匣子。围坐暖炉旁，酒香袅袅升腾，在氤氲热气里，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倾诉着这一年的酸甜苦辣，工作的压力、生活的琐碎、梦想的微光，都在这黄酒的催化下，倾吐而出。

看着黄酒在炉火之上“咕咕咕”翻滚，热

归来仍是少年

明前茶

的磨合与联动中，他们养大了孩子，评上了职称，送走了老人，却也丢失了彼此的新鲜感。

一切变化都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一定是水彩课上的老师讲授了画背影、五官与双手的基本技法，要求学生们“回家找个人来当模特”之时。

老魏是个羞怯安静的人，退休前，她在国企当了33年的会计，在电脑前、报表前坐了一辈子，真不是随意搭讪一下就能找人当模特的人。想来想去，独生女在千里之外工作，眼前只有一个非要三天两头开车回故乡种菜的老全，只有让他来入画了。由此，老魏第一次注意到老全有点佝偻的背影；注意到他常穿着街舞少年才穿的宽裆长裤，方便他在田埂与溪流边随时蹲下去；注意到他原本松垮的胳膊因持续劳作而长出了瓜棱子肉；注意到他经常一把姆下遮阳草帽来扇风，就像一个天生的老农。

老魏走到丈夫身后，架起画板就画：一棵歪脖子桃树，数点流水桃花，一个卷高了裤腿下河摸螺蛳的男人；或者一个挑着蔬菜担子的人快走到画面的中央，两筐圆溜溜的包菜压歪了他的脊梁。他一边走一边唱着山歌，歌词是现编的，大意是要把这些包菜送给城里的二姐、四弟，送一起打窝钓鱼的邻居。她被他逗乐了，过了两分钟，她留意到挑担而去的他，还折了几枝盛开的撒金蜜桃，他把那红白错杂的花枝搁在菜担子上，说要回家插瓶。

劳作的挣扎、深重的责任，与一种自由而轻灵的诗情画意，在同一个背影上重叠，令细细端详的老魏感慨万千。蘸取颜料落笔的那一刻，她

的心弦微有震颤，她隐约意识到，这奔忙不休的二三十年，她错过了理解眼前这个男人的诸多瞬间，令他陷入了无限的孤独。画画，就是有机会用眼睛去对焦。生活中那些司空见惯的人和事，在这种专心的对焦中，如银瓶乍破的色彩与光影倾泻出来，意蕴绵长的景深，从眼前一直铺排到浑圆饱满的地平线那头。

老全显然没有妻子那么多感慨，劳作让他达观。种菜的间隙，他修整了老屋，重新铺排了被野猫踩破的瓦，搭起了蔷薇花篱笆，还不时走到老魏的画板前，对她的画一顿点评：“你忘了画背影了，芹菜叶子的背面有筋，炒芹菜前要撕去它；河虾举一根活泼伶俐的背筋来弹跳，螳螂也是靠它的背筋来完成最后一击……”说到这里，他很自然地、轻轻敲了敲画面上的自己：“这个男人的筋骨你没画出来，你把他画得软塌塌的，一副被太阳晒晕了的样子……”

老魏不得不承认，老全说得对，她光顾着同情这个比他大6岁的男人了，光顾着同情他种地、修缮老宅、引流山泉、劈柴火的辛苦了，竟没画出他回到乡间、回到故土，凭借劳作与阅读，逐渐长出的筋骨。这些筋骨长在他不屈不挠的脊背上，长在他黝黑强健的小腿上，长在他肘关节连接中指的那根韧带上，令他自信又喜悦。当他兴致勃勃地削一根竹子，准备替邻家小孩做一只风筝的骨架时，老魏看到，他身上所有的筋骨都开始攒聚力，准备有节奏地弹跳。

她意识到，自己应该感谢56岁才开始的水彩课，透过那些依旧稚嫩的构图与技法，那些笨拙的色彩晕染与叠加，她看到了他绵绵不绝的孤独，看到了他与土地亲近的热望，看到了他独步城市40年后，归来依旧是一个“背筋有力”的少年。